

纯装饰性构件造价比例计算书

1. 条文依据

根据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GB/T 50378-2019（2024 版本）中 7.1.9 条、《湖南省绿色建筑工程设计要点》4.2.2 /4.3.7 条规定：建筑造型要素简约，应无大量装饰性构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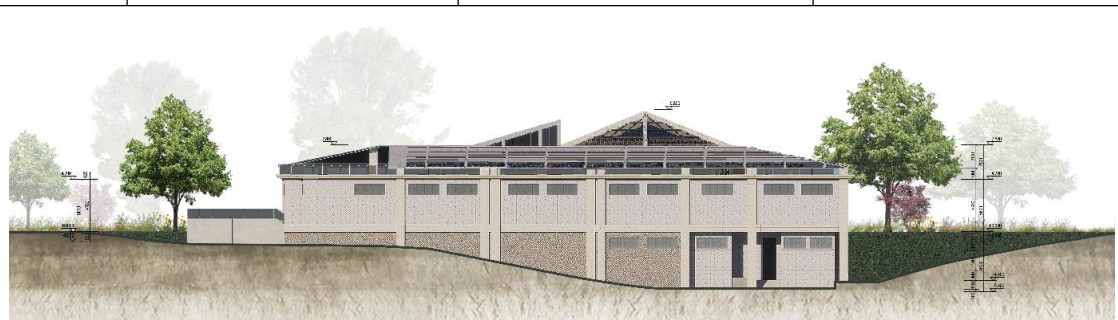
没有功能的纯装饰性构件主要包括：

- 不具备遮阳、导光、导风、载物、辅助绿化等作用的飘板、格栅和构架；
- 单纯为追求标志性效果的塔、球、曲面等异型构件；
- 高度超过标准要求 2 倍以上的女儿墙。

2. 装饰性构件判定

纯装饰性构件判定

序号	构件名称	主要功能说明	是否为纯装饰性构件
1	女儿墙	坡屋顶，无女儿墙	否
2	塔、球、曲面等异型构件	无	/
3	飘板、格栅和构架	遮雨、空调机位	否



立面示意图

3. 结论

综上，本项目建筑造型要素简约，无大量纯装饰性构件，满足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GB/T 50378-2019（2024 版本）和《湖南省绿色建筑工程设计要点》相关规定要求。